

金堂县司法局 2013 年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说明

金堂县司法局 2013 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情况如下：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2013 年我局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活动，无相关费用支出。

二、公务接待费

2013 年公务接待费 23.54 万元，主要用于执行公务、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培训、用餐费等。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13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.14 万元，其中：购置经费 0 万元。车辆运行维护支出 36.14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、保险费、维修费等。

金堂县司法局 2013 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表

单位：

万元

项目	2013 年决算数
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	0
公务接待费	23.54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36.14
其中：购置经费	0
运行维护费	36.14